

韓國教育部將進行《中小學教育法施行令修改案》法律預告程序

駐韓國代表處教育組

往後，經常需要醫療協助的第一型糖尿病及罕見疾病治療等情況，也將列為優先分發近距離中小學之事由。

韓國教育部 2024 年 7 月 14 日表示，將對包含上述內容的《中小學教育法施行令修改案》進行法律預告程序，並於 8 月 19 日前接受民眾的意見。現行法令規定，升學時，因健康原因，需要分配至近距離學校的學生為「肢體障礙者」。一部分的教育廳說明，雖沒有肢體障礙，也會將患有罕見疾病、癌症、第一型糖尿病等的學生安排到近距離學校，但由於缺乏法律依據，多數無法獲得此優待。

修改案明示，分配至近距離學校的對象包含，依照韓國《罕見疾病管理法》的罕見疾病、其他癌症、第一型糖尿病、重症疑難病患者等，在校期間需要經常醫療協助的人。韓國教育部解釋，"像是爲了要管理血糖，需要隨時注射胰島素的第一型糖尿病患者，倘需要經常性醫療協助的疾病，爲了迅速因應上學、放學中可能發生的緊急情況，保護學生的健康，有必要在升學時安排到近距離的學校。"

第一型糖尿病是因胰臟不分泌胰島素，而無法調節血糖的疾病。第一型糖尿病患者應經常測量血糖，視情況注射適量的胰島素，以免出現高血糖或低血糖休克。根據保健福利部，以 2023 年 6 月底爲準，韓國國內第一型糖尿病患者爲 3 萬 6248 人，其中未滿 19 歲的患者爲 3013 人。

對修改案想要提出意見的機關、團體或個人，可以在 8 月 19 日之前透過「綜合立法預告中心」在線上提出意見或向韓國教育部提交意見書。

撰稿人/譯稿人：駐韓國代表處教育組

資料來源：2024 年 7 月 16 日 Hankyoreh 電子報

<https://www.hani.co.kr/arti/society/schooling/1148978.html>